



文山州广南县人民法院审判大楼六专四室维修 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文山州广南县人民法院审判大楼六专四室维修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政采云”平台 (<http://www.zcygov.cn>) 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5 年 11 月 14 日 15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YNZC2025-C2-06975-YNXY-0103
2. 项目名称：文山州广南县人民法院审判大楼六专四室维修项目
3.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4. 采购预算：470000.00 元
5. 招标控制价：469420.77 元
6. 建设内容：承接文山州广南县人民法院审判大楼六专四室维修 1 项，具体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五章；
7. 项目地点：云南省广南县莲城镇广南大道 155 号广南县人民法院内。
8. 计划工期：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日历天内。
9. 质量标准：符合国家、地方现行质量标准和规范，一次性验收合格。
10. 本项目不允许分包转包、不接受联合体的申请。

二、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合法有效的证明文件，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提供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1.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内容可为以下二者之一：①提供成立至今任意年度的财务状况报告（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成立不满1年的供应商提供自成立至今的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②提供近三个月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资金）证明；

1.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或证明资料；

1.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的良好记录：提供任意1个月缴纳税收的凭据或证明材料（依法免税的供应商须提供相应证明文件），成立时间不足3个月（截止开标当日）的提供自成立以来的银行电子缴税（费）凭证复印件或其他证明材料；

1.5 具有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任意1个月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材料复印件（依法免缴的供应商须提供相应证明文件），成立时间不足3个月（截止开标当日）的提供自成立以来的社会保险费缴款书复印件或社保管理部门出具的有效的缴款证明或其他证明材料）；

1.6 在近三年供应商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没有骗取中标和严重违约、重大工程质量、安全等问题、投标资格被取消、无因自身原因引起的合同终止、纠纷、争议、仲裁和诉

讼记录、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提供声明函）；

1.7 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如有）；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供应商根据自身情况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未提供声明函的不予认可。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根据《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及《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项目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所属行业为建筑业。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具备建设行业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期内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或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证书，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2 项目负责人具备建筑工程或市政公用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并注册在本单位、并取得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目前无在建、待建工程（提供声明函）。

3.3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前将对供应商的信用信息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上进行查询，如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

信息记录(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期限届满的除外)名单的,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3.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声明函)。

三、获取采购文件

1. 时间: 2025-11-04 06:00 至 2025-11-11 23:59

2. 地点:“政采云”平台(<http://www.zcygov.cn>)(操作路径:登录“政采云”平台-项目采购-获取采购文件-找到本项目-点击“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3. 方式: 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须在政采云平台办理数字证书(CA),CA 申领链接:

https://middle.zcygov.cn/ca/apply/list?_app_=zcy.sys,并在政采云绑定数字证书(CA)后在网上获取采购文件及其它采购资料,数字证书(CA)详见其办理流程。注:云南本地供应商如之前已在云南CA 在线数字证书办理网进行过注册并办理过企业数字证书(CA),直接绑定即可,无需重复办理(2022年1月1日前办理的云南CA需到云南CA 办理处进行升级)。外省供应商在政采云平台办理的其他CA 可直接使用,无需重复办理。2. 按上述要求获取文件的供应商视为合法获取了本项目采购文件,具备本项目的投标资格。

四、响应文件提交

1. 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025年11月14日15点0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政采云”平台(<http://www.zcygov.cn>)。

五、开启

1. 开标时间：2025 年 11 月 14 日 15 点 0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云南兴语招标有限公司[文山市华龙北路州政务管理局旁锦屏苑 A 区 K-15 号（政采云锦屏交易服务中心二楼开标 2 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供应商无需到达开标地点，须在"政采云"平台远程解密、开标的要求，须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签到、在线解密、开标一览表确认等相关操作，若供应商没有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以上相关操作，则视为撤销其响应文件，不再进入评标阶段。开标过程中如有问题，可以发起在线异议，由代理机构给予对应的回复。请供应商提前熟悉"政采云"平台操作手册。任何因忽视或误解而导致响应文件未上传或已上传但未按规定的操作流程及时间要求进行解密的，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2. 采购要求：按项目整体采购，整体成交。

3. 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如有变更，将主要以变更公告的形式通知各供应商代表。

4. 公告发布媒体：云南省政府采购网 <http://www.yngp.com>，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其他网站或媒体转载的公告及公告内容不承担任何责任。请各供应商在递交响应文件前随时查看，以获取最新信息，否则后果自负。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广南县人民法院

地址：云南省广南县莲城镇广南大道 155 号

联系方式：0876-5160201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云南兴语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文山市华龙北路州政务管理局旁锦屏苑 A 区 K-16 号门面

联系方式：0876-2136488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王荣香

电话：0876-2136488